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ENWAN HONGYUAN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0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發佈之《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申萬宏源證券有限公司非公開發行短期公司債券獲得深圳證券交易所無異議函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申萬宏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劉健

北京，2025年5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劉健先生及黃昊先生；非執行董事朱志龍先生、張英女士、邵亞樓先生、徐一心先生及嚴金國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楊小雯女士、武常岐先生、陳漢文先生及趙磊先生。

证券代码：000166

证券简称：申万宏源

公告编号：临2025-33

申 万 宏 源 集 团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短期
公司债券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无异议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公司所属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证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关于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挂牌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25〕461号）（以下简称“无异议函”）。

根据无异议函，深交所对申万宏源证券申请确认发行面值不超过200亿元人民币的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2025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债券”）符合深交所挂牌条件无异议。债券的发行应当按照报送深交所的相关文件进行。无异议函自出具之日（2025年4月30日）起12个月内有效。

特此公告。

申万宏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七日